報告案

案由:有關「金融科技共創平台」自上次管理委員會後執 行情形,謹報請公鑒。

說明:

- 一、金融科技共創平台能力建構組、數據治理組、監理科技 及研究應用組,以及廣宣交流組等分組業已提報各工 作項目及進度如附件。
- 二、金融科技共創平台運作情形:
 - (一) 能力建構組工作報告:
 - 金融科技能力認證機制:辦理事項均已全數完成, 詳參附件內容。
 - 2. 主題式培訓課程:113年已完成辦理 AI 與金融創新主題式課程共 16 門。114年上半年辦理 AI 與金融創新主題式課程 14 門,均已完成辦理,將持續關注科技發展國際趨勢、金融市場業務需求及國家政策,規劃及推動相關主題式課程。
 - 3. 綠色(永續)金融科技宣導活動:辦理事項均已全 數完成,詳參附件內容。
 - 4. 推動金融教育數位體驗課程:
 - (1)製作數位帳戶開通、線上查詢信用紀錄、線上 投保、使用保險存摺、電子支付、線上證券戶 操作等 6 支影音短片,且置於影音頻道供大 眾瀏覽觀看,總觀看數 27,978 次。
 - (2)針對高齡者、偏遠商家、新住民、偏鄉民眾等 數位金融弱勢族群,透過實際操作體驗及生 動影音,辦理事項均已全數完成,詳參附件內 容。

5. 監理人員金融科技學習地圖:已於 113 年 9 月 9 日至 10 月 21 日辦理【監理人員暨種子講師金融 科技專班】線上課程,共計 63 位參訓學員。114 年度【監理人員暨種子講師金融科技專班】預計 於 9 月 23 日至 10 月 28 日辦理完成。

(二) 數據治理組工作報告:

本季金融 Fast-ID V2 計畫執行,於可辦理業務項目或服務範圍,以及驗證轉接中心之辦理進度分別為:

- 1. 為擴大金融 Fast-ID 可辦理業務項目或服務範圍, 金融 Fast-ID 聯盟依金管會指示定期(每半年)蒐 集業者就擴大金融 Fast-ID 可辦理業務項目或範 圍之需求。已於 114 年 8 月 11 日向金融機構辦理 第 3 次意見調查,預計於 9 月底將業者意見函報 金管會。
- 2. 「金融 Fast-ID 驗證轉接中心」之建置單位(財金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3 日提報營業計畫書 (含計費標準),且同步進行參加機構測試作業,並於 8 月 15 日與先導機構研議預計 9 月底辦理上線作業。其中,營業計劃書於 8 月 20 日獲金管會同意照辦,爰本案完成測試作業後預計 9 月上線。

(三) 監理科技及研究應用組工作報告:

1. 金管會 114 年「普惠金融」金融科技主題式推廣 活動案,競賽評審辦法草案業經主管機關簽核, 並已上傳至集保網站;另評審委員遴聘部分,依 創新處指示之原則辦理,3 競賽組別,每組各邀請 5 位評委,包括金管會成員 1 名;焦點團體座談 會成員 1 名;商/法/金融大數據/人工智慧電子支 付等專家學者 2 名;金融科技實務專家 1 名。業 已完成 3 競賽組別評審委員之邀請及說明評審相 關時程與作業內容,並依時程於 8 月 15 日送交名 單予創新處,刻正持續辦理參賽答詢事宜及規劃 決賽辦理方式。本案金融總會之金融科技發展基 金負擔焦點團體分享會與成果發表會費用,合計 約 85 萬元。

- 2. 4-3-3「客戶體驗滿意度研究調查」業於7月15日 完成期末報告審查,受託單位依合約規定於7月 25日前提供修訂之期末報告;會議紀錄及調整後 期末報告於8月5日函送評委表示意見,並於8 月15日提供予受託單位辦理修訂。另創新處指示 於10月中旬辦理成果發表會,刻正規劃相關辦理 事宜。本案集保贊助55萬元,金融總會之金融科 技發展基金負擔82.5萬元。
- (四) 廣宣交流組工作報告:
 - 1. 國際隊甄選及輔導:
 - (1) 輔導進度與國際拓展:
 - A. 園區 8 月與 Startup Island TAIWAN 合作, 參與大阪萬博官方認證系列活動—Taiwan Tech Week。本次共有 6 家代表團隊:信誠金 融科技(國際隊)、凸版蓋特(國際隊)、桓 竑智聯、立鼎資訊、網威智慧及點點全球, 進行共計 12 場新創發表。園區並與大阪府 合作,協助超過 5 家業者媒合,促成逾 45

場交流,後續亦將持續追蹤並協助團隊洽談 落地資源。

- B. 園區 11 月將第7度以「台灣館」形式組團, 帶領3家國際隊(凸版蓋特、信誠金融科技、 台灣盈士多科技)及8家園區進駐夥伴,共 同參展第十屆新加坡金融科技嘉年華,展現 台灣金融科技的創新技術與應用。
- (2) 辦理一場國際展會說明會:7月 22 日舉辦「2025 馬來西亞金融科技發展暨 MyFinTech Week 行前說明會」,特別邀請馬來西亞金融科技協會代表 Wilson Beh 分享當地金融科技發展趨勢及媒合建議,並安排在展會期間與台灣 5 家代表團隊——凸版蓋特、網威智慧、光濟科技、摩揪台灣及點點全球——進行現場交流,協助團隊更深入了解當地市場與落地資源。

三、綜上,謹提請公鑒。

決定:

共創平台-能力建構組

工作事項	工作車百 石矿空光吃取 组制机			
一作学 供	預訂完成時限	規劃執行方式	辨理情形	
2-3-1 就金融科技能力	113/3 完成分析報	彙整參訓及取得認證	113 年 3 月已完成推動成果分析報	
認證機制推動成果(參	告	人員資料,滿意度問卷	告並函報金管會。	
訓/取得認證人員性質		與機構訪談綜合分析。		
及數量、費用負擔方式、				
滿意度調查等)進行分				
析。				
2-3-2 金融科技能力認	113/9 確立機制	依據前項成果分析並	113年9月27日提報金管會調整認	
證機制再升級。	110/10 比法协会	召開專家會議,就現行	證內容及訓考分離機制,經創新中	
	113/12 持續推動	金融科技能力認證機	心簽奉核可於 113 年 11 月 11 日函	
		制予以調整優化。	復金研院持續推動辦理。	
			113 年 12 月前完成辦理 AI 與金融	
		 因應科技發展國際趨	創新主題式課程共16門。114年上	
2-3-3 推出主題式培訓	 自113 年起持續辦	因應科技發展國際趣 勢、金融市場業務需求	半年預計辦理 AI 與金融創新主題	
Z-3-3 推出主題式培訓 課程。	理(每年至少2項)	为、金融市场来游高水 及國家政策,開設主題	式課程 14 門,均已完成辦理。將持	
 	垤(母牛至少 4 垻)	· ·	續關注科技發展國際趨勢、金融市	
		培訓課程。	場業務需求及國家政策,規劃及推	
			動相關主題式課程。	
		規劃於 113 年舉辦台	規劃由 113 年金融科技獎之國際市	
		北金融科技獎	場潛力獎甄選國際隊。	
		FinTech Awards,從國	本次共有 3 組團隊獲選為國際隊,	
		際市場潛力獎甄選出	分别為凸版蓋特資訊股份有限公	
2-4-2 持續辦理國際隊	持續辦理(每2 年	國際隊,並提供國際隊	司、信誠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	
甄選及輔導事宜。	1次)	海外落地所需輔導資	台灣盈士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後	
		源。	續團隊將免費進駐園區,並獲得國	
			際輔導資源,期間為2025年1月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為期 12	
			個月。	
3-3-2 舉辦教育宣導活	113/6	規劃並執行適合一般	舉辦二場次的「綠色金融科技與生	
動,向社會大眾說明何		民眾參與的「綠色(永	活線上講座」,帶領一般民眾認識綠	
謂「綠色(永續)金融科		續)金融科技」科普推	色(永續)金融科技,及其對社會與	
技」。		廣課程。	個人永續實踐的助益,並了解國內、	
			外綠色金融科技應用,活動人數分	
			別為 113 年 5 月 29 日(三) 157 人、	
			6 月 26 日(三) 110 人,總計 267	
			人。	
3-3-3 辦理綠色(永續)	113/12	規劃於 113 年台北金	已於 113 年台北金融科技獎,增加	
金融科技競賽,並按金		融科技獎,增加綠色金	綠色金融科技獎項。	
融機構、金融科技公司、		融獎項。		

工作事項	預訂完成時限	規劃執行方式	辦理情形
大專院校等酌做參賽隊			
伍分眾。			
3-3-4 舉辦綠色(永續)	114/3	針對綠色金融獎項獲	將安排綠色金融科技獎項獲獎團隊
金融科技競賽成果發表		獎團隊,將安排於台北	於 2024 台北金融科技展進行成果
會,協助提高得獎團隊		金融科技展進行發表。	發表。
知名度。			
4-2-2 推動金融教育數	113/3 確立機制並	配合金融教育推動小	推動金融教育數位體驗課程如下:
位體驗課程。	持續推動	組規劃實施體驗課程。	(1)製作數位帳戶開通、線上查詢信
			用紀錄、線上投保、使用保險存摺、
			電子支付、線上證券戶操作等 6 支
			影音短片,且置於影音頻道供大眾
			瀏覽觀看,總觀看數 27,978 次。
			(2)針對高齡者、偏遠商家、新住民、
			偏鄉民眾等數位金融弱勢族群,透
			過實際操作體驗及生動影音,陸續
			於 113 年 7 月 16 日、7 月 26 日、9
			月 28 日、10 月 24 日辦理 4 場「數
			位金融體驗」課程。
4-3-6(1.0 續辦事項	持續辦理	規劃持續每年開設完	已於 113 年 9 月 9 日至 10 月 21 日
4-4)配合監理人員 金		整梯次課程。	辦理【監理人員暨種子講師金融科
融科技學習地圖,安排			技專班】線上課程,共計63位參訓
培訓課程,並訂定合適			學員。114年9月23日至10月28
之上課時數,鼓勵人員			日辦理完整梯次課程。
完成學習地圖。			

共創平台-數據治理組

工作事項	預訂完成時限	規劃執行方式	辨理情形
1-2 建立「金融科技 法規調適平台」 1-2-1 蒐集具體需 求及意見。	首次辦理依下列時程,後續每半年辦理 112/12	以問卷方式每半年蒐 集並彙整各金融業者 及金融科技業者在金 融創新或產業數位化 過程中之法規調適需 求,並提供予金管會。	1.第1次意見調查作業已於112/11 辦理完成,金管會亦針對業者所 提意見完成法規調適可行性及 必要性評估,並於113年4月18 日召開「第1次調適建議之評估 情形」說明會議,向業者說明評 估結果。 2. 另於113年6月完成第2次意 見調查,本次意見後續已併入金 管會新創立之「金融行動創新法 規調適平台」處理。
1-3 深化資料共享 1-3-2 成立資料共 享實作工作平台。	112/12	配合全等會規劃工作。 會實情不可以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資料共享實作工作平台」自 113 年 1 月起開始運作(運作機制奉金管會核定後於 112 年 12 月 19 日數據治理組第 4 次會議中說明),並於 113 年 4 月 30 日召開第 1 次交流活動,以使業者了解本平台運作機制,同時掌握新興數據技術之發展趨勢,在兼顧隱私保護及資料合理利用下,提升資料共享之效益與可行性。
3-1 推出金融 Fast-ID V2 計畫 3-1-1 擴大金融 Fast-ID 可辦理業務項目或服務範圍。 3-1 推出金融 Fast-	113/12 規劃完成	1. 配合金管會需求及金融 Fast-ID 期 題畫 調會議 Fast-ID 應用業 適時 應用業 適時 題協調會議 · 2. 配合業務 適時 期 報 過 協調 動協調會議。	配合金管會指示,金融 Fast-ID 聯盟每半年定期蒐集業者就擴大金融 Fast-ID 可辦理業務項目或需求: - 第一次意見調查:調查結果於 113 年 9 月 3 日函報金管會。

工作事項	預訂完成時限	規劃執行方式	辨理情形
ID V2 計畫 3-1-2 將 金 融 Fast-ID 擴大至金融機構外領域,例如運用至 MyData、金融周邊單位或需實名制之場景。 3-1 推出金融 Fast-ID V2 計畫 3-1-4 推動建置跨體系之「金融 Fast-ID 驗 接中心」。	 ▶ 113/3 規劃完成 ▶ 113/12 受理業務 試辦申請 114/6 開始運作 	元重 利1 万 五	Fast-ID 之身分驗證方式,金管會 創業。金管學共會 創業。一個學學的 一個學學的 一個學的 一個學的 一個學的 一個學的 一個學的 一個學
			辦理上線作業。其中,營業計 劃書於 8 月 20 日獲金管會同 意照辦,爰本案完成測試作業 後預計 9 月上線。
4-3 其他[含「金融科 技發展路徑圖(1.0)」 持續辦理措施] 4-3-4(1.0 續辦事項 2-2) 持續推動金 融機構與TSP合作 資訊揭露制度。	持續辦理	目前已由財金公司協助建立 TSP 業持續 出揭露網站,將持續 TSP 合作資訊揭露制度 使其他金融機構及外界參考。	目前已由財金公司協助建立 TSP 業者資訊揭露網站,將持續推動金 融機構與 TSP 合作資訊揭露制 度,供其他金融機構及外界參考。

共創平台- 監理科技及研究應用組

工作事項	开創平台- <u> </u>	規劃執行方式	辨理情形
二十千久	15 可 元 	770 重1 47(1 1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州生 頂刀
	一、確認研究議題範圍	1.委由臺灣大學陳肇鴻/	1.研究團隊業於本(113)
	112 年 8 月	楊岳平老師、銘傳大學	年 4 月 29 日及 6 月 27
	二、委外辦理研究案	林盟翔老師、協和國際	日分別交付期中報告及
	112年11月	法律事務所谷湘儀律師	期末報告初稿
	三、委外研究期末報告	為本案研究團隊,並依	2.由集保結算所分別於 5
	審議完竣	主管機關提供之研究範	月31日及7月31日召
1-1 請金融科技共創	113 年 7 月	圍進行研究。	開審查會議完成該等報
平台-監理科技及 研	四、完成相關法規	2.113 年 4 月 30 日前,交	告之審查。
究應用組委外研究	調適之研議	付期中報告。	3.研究團隊業依審查會議
「金融科技發展與創	114年4月	3.113年6月30日前,交	意見完成期末報告修
新實驗條例」議題,並		付期末報告初稿,並於	正,並經相關單位確認
評估法規調適之可行		期末報告審查會議後十	通過,本案將提報9月
性。		日內,依審查意見調整	19 日本組第 11 次會議
12		並交付調整後之期末報	報告後,函請金融總會
		告。	續辦第二期費用付款作
		4.相關法規調適之研議,	業。
		則俟完成期末報告,再	4.本案業於10月1日函送
		治主管機關意見。	期末報告予金管會,並
			於10月18日完成第二
			期研究費用付款。
2-4-3 辨識我國具優	一、辨識領域	1.以問卷方式蒐集產官學	1. 有關問卷彙整分析報
勢之技術或應用, 並	113年6月	界對台灣具優勢之金融	告,經4月10日與本案顧
提供相關協助。	二、研擬協助方式 114	科技技術及應用面向,	問討論調整後,於4月12
	年6月	領域包括資安/流程管	日提供創新中心審閱。
		理/監理科技等。【考量	2. 創新中心預計5月30日
		未來老師就問卷設計之	邀集具大數據或人工智
		想法不知是否不同,故	慧技術,並有意願將該
		先不提內容】	技術出口至海外之業
		2.收回問卷後分析統	者,就其提出政府可協
		計並歸納結果,召開共	助事項,進一步了解其
		識會議,確認具優勢	需求。
		之內容提供主管機關	3. 本案已完成調查內容
		参考。 3.有關研擬協助方式,則	與優勢辨識分析,後續 將配合主管機關指示辦
		(a) (b) (c) (c) (d) (d) (d) (d) (d) (d) (d) (d) (d) (d	帮配合主官機關指示辦 理相關事宜。
		() 供其價分之投例 確	杜 们刚 于 且。
4-1-7 由創新園區運		主辦單位創新園區已確	本案由創新園區配合創
用人工智慧等相關	113 年 6 月前	立監理門診 QA 金融科技	新中心指示辦理中。
	二、持續推動	世五年八珍 VA 並附行役 相關規範之問答機制,後	10 1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關規範與問答整合進	113年12月起	續將持續進行內容優化。	
而 行實證,提供查詢如	113 1 12 /1 /2	"宋小孙"界之门门谷及U	
自然語言般簡明易懂			
之答覆。(協辦)			
~ 行後 (

工作事項	預訂完成時限	規劃執行方式	辨理情形
4-2-1 提升數位金融 服務包容性及訂定相 關指引。	114/8	創新中心將參考國外經 驗訂定「指引」,屆時再 請集保協助相關會務事 宜。	1. 競經傳來 , , , , , , , , , , , , , , , , , , ,
4-3-1 擴大金融科技 共創平台「監理科 技 組」為「監理科技及研 究應用組」。	112/12	已於112年10月27日共 創平台監理科技組第10 次會議以報告案報告更 名事宜。	已完成
4-3-3 客戶體驗滿意度研究調查。	114/12	1.金融研訓院與集保結算 所採共同委託本案。 2.規劃 4 階段執行委外作業 (1)組成評選小組議 開評選小組會議 要外機構。 (2)召開課子童議 委外機構。 (3)評選會 報告。 (4)評選報告。 (4)評選報告。	1.7月15日完成期末報告 審查,受託單位依約 規定於7月25日完成期末報合約 規修訂之期末報整後日之期末報整後日 供修試足錄及月5日表數 8月15日提供予 8月15日提供予 3.創新理成果發表 日前辦理成果發表 上規模。 與規模。

共創平台- 廣宣交流組

工作事項	預訂完成時限	規劃執行方式	辨理情形
2-4-2 持際 甄選 事宜。	113/12	辦理 113 年台北金融科 技獎 FinTech Awards, 從國際市場潛力 與國際隊,並提供 國際隊 下場響 源。	國際隊輔導生多 1.

			10/5-12 規劃前往馬來西亞展
			會發表,拓展在地合作機會。
		3.	媒體廣宣曝光: 園區協助發布
			日本商務拓展新聞稿一則。